附件1

**湖南信息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系（教研室、教学部）** |  | **所属学院** |  |
| **课程名称** |  | **培养方案** | （ ）版 |
| **课程模块** | 历史与文化（ ） 艺术与审美（ ） 数学与自然（ ）信息与科技（ ） 经济与社会（ ） 创新与创业（ ） |
| **授课对象** | 专业：不限（ ） 限选（ ） |
| **学时学分** | 1.学时学分： 学时， 学分2.学时分配： 理论 学时（线上 学时，线下 学时）实践 学时（线上 学时，线下 学时） |
| **开课形式** | 线上（ ） 线下（ ） 线上线下混合式（ ）线上采用方式：MOOC（ ） SPOC（ ） 直播课（ ） 虚拟仿真（ ） |
| **开班规模****场地要求** | 1.限报人数及班额：（ 班， 人/班）2.线下教学场地要求：东校区（ ） 西校区（ ）多媒体教室（ ） 实训室（ ） 实验室（ ） 其他（ ） |
| **主讲****教师**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学历/学位 |  |
| 职称 |  | 电话 |  | 邮箱 |  |
| **开课****论证** | **1.课程简介（综合性概述）** 填写说明：包括主讲讲师、课程内容等基本情况的综合性概述。主讲教师应在所授课程的专业方面有所研究，学术上有一定的造诣。课程内容应具有广博性和融通性，重在启发思想、传授方法、展现知识发展脉络。**2.课程目标**填写说明：主要描述学生通过课程学习所获得的能力，重点描述学生在课程学习结束后的成效或获得感，即知识的迁移、认知的转变以及能力的提升等。 |
| **课程内容安排**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课题（章节） | 主要教学内容 | 学时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

 |
| **考核****要求** | 1.考核方式：考查2.成绩评定方法：总评成绩=过程性考核成绩 % + 终结性考核成绩 %3.过程性考核成绩评价项目与占比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价项目 | 评价内容 | 占比（%）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
备注：评价内容应可观测、可量化衡量。4.终结性考核形式： |
| **参考****资料**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参考资料 | 作者 | 书名 | 出版社 | 出版日期 |
| 教材 |  |  |  |  |
| 电子文献 |  |  |  |  |
| …… |  |  |  |  |

 |
| **系（教研室、教学部）意见** | 主任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**二级****学院****意见** |  院长签字（盖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**教务处意见** |  处长签字（盖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1.每门课程总学时上限为32学时，每周课时上限为4课时；

2.选修课排课时间原则上为周一至周四晚上或周末。